

## 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

### 各位董事：

大家好！

我代表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向大家做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审议。

作为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三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在 2012 年度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现将 2012 年度我们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隋永滨，男，1941 年 11 月出生。本公司独立董事。1965 年大学本科毕业；1965 年至 1978 年一机部通用所技术员；1978 年到 1997 年历任机械工业部科长、处长、副司长；1998 年至 2000 年国家机械工业局副总工程师兼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院长（正局级）；1995 年至 2012 年兼任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会长；2000 年至今，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总工程师、特别顾问；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期从事机械工业科研、发展规划等行业管理和国家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及国产化工作。

席酉民，男，1957 年 4 月出生，管理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毕业，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交利物浦大学执行校长、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常务副院长。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章击舟，男，1976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司法会计鉴定人，浙江省政府中小企业创业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和山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华银教育多媒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项目

经理、经理助理，业务发展部经理。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上市公司独立审计和企业专业财务顾问工作 10 年。

作为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三人及直系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2012 年度履职概况

### 1、2012 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隋永滨	14	14	13	0	0	否
章击舟	14	14	13	0	0	否
席酉民	14	13	13	1	0	否

201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我们出席会议并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并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了解，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其中为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 201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我们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无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 2012 年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分别为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隋永滨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席酉民因公出差，委托章击舟出席会议。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隋永滨和席酉民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章击舟亲自出席会议。

### 3、现场考察情况

2012 年度，我们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

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刊载的相关报道，并将个人的分析研判及建设性意见反馈给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

#### 4、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我们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大量作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保证了我们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1、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 201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生产必要、程序合法的前提下进行的，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生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相关生产经营的需要。

####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 2012 年末，公司无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我们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行为。

#### 4、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2 年内公司无高管人员的聘任事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者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

#### 5、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2 年度，公司未进行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 6、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多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具备了丰富的结合本公司特点的经验，其在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

则，且对公司业务流程等比较了解。公司继续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年度审计机构保障了公司 2012 年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 7、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方面：我们认为公司 201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利润分配政策修订方面：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陕西证监局《印发〈关于上市公司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陕证监发[2012]45 号）精神，为完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我们认为公司对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修订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能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更好地保护投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8、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 9、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2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及其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 10、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1 年，陕鼓动力及其下属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内控规范试点工作，建立了内控规范体系，对内控体系建设过程中识别和评估的改进点进行了提升，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管理水平的提升。2012 年，按照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2011]41 号文件及陕西监管局[2012]46 号文件要求，公司全面实施内控规范体系。实施主体主要包括：陕鼓动力下属徐州陕鼓工业气体有限公司、西安陕鼓通风设备有限公司、西安陕鼓节能服务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其他气体公司由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及运营模式与徐州陕鼓工

业气体有限公司相同，按照其运营情况参照徐州陕鼓工业气体有限公司内控体系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按计划顺利完成，以内控手册和内控评价制度为标志的上市公司范围内控规范体系已全部建立，且在内控评价及内控审计工作中均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及重要缺陷。

#### 11、董事会以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分别在专业委员会中担任委员或召集人。2012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运作规范。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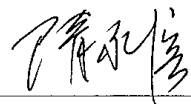
作为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2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确保董事会决策的公平、有效。同时，我们能够保持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持续学习，不断提高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意识，对控股股东行为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3年，我们将继续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做到独立公正的履行职责，确保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同时，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建议，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做出努力，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和非控股股东的合法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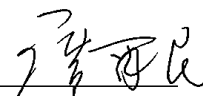
最后，作为独立董事的代表，我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团队和相关管理人员，在我们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配合和积极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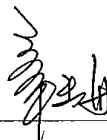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隋永滨



席酉民



章击舟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